

(上接B087版)

向兴业银行深圳分行申请授信额度10,000万元,该额度不受融资品种限制;

向北京银行深圳分行申请授信额度10,000万元,该额度不受融资品种限制;

公司向上述各家银行申请的授信额度总计为人民币84,000万元,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生产经营和投资建设的实际情况需要来确定。

提请授权董事长在授信额度内予以调整银行间的额度,办理公司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及借款事宜。

本公司授权期间一年。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0.会议以9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 于东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于东佛山市顺德区和而泰电子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1,000万元的授信担保;为公司

深圳和而泰照明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500万元的授信担保;为公司杭州和而泰智能控制技术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1,000万元的授信担保。

同意公司就上述融资提供相关担保的连带不可撤销担保。

上述担保期间均为每笔贷款生效日至贷款到期后另加二年。

提请授权董事长在该幅度范围内,依据实际需求提供相应担保,并签订相关担保合同。

具体内容详见2013年4月23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开展远期外汇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1.会议以9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 于东为开展远期外汇交易的议案)。

提请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额度内具体办理相关外汇交易相关事宜。

公司就 于东开展远期外汇交易(公告)详见2013年4月23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指定信息

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2.会议以9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 2012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根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2012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

酬方案基本年薪按绩效新两部分,基本年薪按照月度发放,绩效年薪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根据经营

和考核结果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审议确定具体金额后发放。根据 2012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

酬方案的计算公式,公司年度整体业绩表现系数为0,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绩效年薪均为0元。

董事刘建伟、王鹏、罗珊珊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独立意见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

cn。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3.会议以6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 2013年度董监高、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分为基本年薪和绩效薪

酬两部分,基本年薪按照月度发放,绩效年薪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根据经营

和考核结果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审议确定具体金额后发放。

董事刘建伟、王鹏、罗珊珊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独立意见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

cn。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4.会议以6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 于东为收购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

为进一步增强对子公司的控制力度,提高决策效率,公司决定以自有资金人民币700万元收购深圳

和而泰照明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LED子公司”的自然人股东罗运林先生及李文丽女士合计持有的LED

子公司20%的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LED子公司股权将由70%增加至100%,自然人股东罗运林

将不再持有LED子公司的股权。

董事刘建伟、王鹏、罗珊珊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2013年4月23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股权的公告》。

15.会议以9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 于东为深圳市汇思科电子有限公司增资入

股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2,000万元增资深圳市汇思科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思科”),增资完

成后,公司将持有其20%的股份。

截至2013年4月19日,深圳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公司12.59%股份且间接持有汇思科约

1.63%股份,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具体内容详见2013年4月23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对深圳市汇思科电子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

16.会议以9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 于东为募集资金研发中心技术改造项目延期的议案)。

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质量及未来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公司经谨慎研究,拟将募集资金

研发中心技术改造项目“延期”到预定可用状态的调整时间为2013年12月31日。

董事董事会会议认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作出的谨慎决定,没有调整

项目的投资总额和建设规模,只是时间延缓问题,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

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具体内容详见2013年4月23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

17.会议以9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 于东聘请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及有关规定及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拟聘任文静女士为公司证券

事务代表(文静女士简历见附录二),协助处理证券事务代表工作。

具体内容详见2013年4月23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18.会议以9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 于东续聘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

伙)为公司2013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国富浩华”作为公司201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以严谨、客观、公允的态度顺利完成了公司2012年度审计工作,表现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专业素质,较

好地履行了双方约定的职责和义务。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建议续聘国富浩华公司为2013年度

财务审计机构,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决定有关审计费用。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9.会议以9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 于东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高效、科学、规范的组织体系,本着精干高效的准则,对公司现有组织架构进行调整,同时提请董事会授权董事长依法务需求对调整组织架构中部分岗位经理以下的部

门设置。

20.会议以9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 2013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2.会议以9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 于东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修订后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详见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3.会议以9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 于东修訂`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修订后的《董事会议事规则》详见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4.会议以9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 于东修订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了修订,修订后的制度详

见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其中 联易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积金

投票实施细则等将报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2012年度年审大会审议。

25.会议以9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 于东召开2012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13年5月15日(星期三)召开2012年度股东大会,于东召开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的通

知全文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四月十九日

公司章程修正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颁发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

司实际情况需要,公司对《公司章程》做相应的修订,有关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如下修改:

第五条 公司住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科技南路6号深圳航天科技创新研究院大厦 D座

D1001-101-L0703-104-0311,邮编编码:518057

修订第五条:第五条 公司住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科技南路6号深圳航天科技创新研究院大厦

D座1001-101-L0703-104-0311,邮编编码:518057

原第四十六条 股东大会下述事项之一的,应当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等

方式为中小投资者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一)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二)重大资产重组;

(三)股权激励;

(四)股份回购;

(五)根据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关联交易(不含日常关联交易)和对外担保

不含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的担保);

(六)股东以持有的公司股份偿还其欠公司的债务;

(七)对股东的重大影响的附属企业到境外上市;

(八)根据有关规定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自主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

(九)拟以超过募集资金总额的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十)投资总额占净资产50%以上且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或依公司章程应当进行网络投票的证券投资

资;

(十一)股权转让方案;

(十二)对社会公众股东利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十三)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采取网络投票方式的其他事项。

公司应通过多种形式向中小投资者做好会议的宣传和解释工作。

修订理由:第四十六条 股东大会下述事项之一的,应当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

统等方式为中小投资者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一)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二)重大资产重组;

(三)股权激励;

(四)股份回购;

(五)根据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关联交易(不含日常关联交易)和对外担保

不含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的担保);

(六)股东以持有的公司股份偿还其欠公司的债务;

(七)对股东的重大影响的附属企业到境外上市;

(八)根据有关规定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自主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

(九)拟以超过募集资金总额的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十)投资总额占净资产50%以上且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或依公司章程应当进行网络投票的证券投资

资;

(十一)股权转让方案;

(十二)对社会公众股东利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十三)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采取网络投票方式的其他事项。

公司应通过多种形式向中小投资者做好会议的宣传和解释工作。

修订理由:第四十六条 股东大会下述事项之一的,应当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

统等方式为中小投资者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一)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二)重大资产重组;

(三)股权激励;

(四)股份回购;

(五)根据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关联交易(不含日常关联交易)和对外担保

不含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的担保);

(六)股东以持有的公司股份偿还其欠公司的债务;

(七)对股东的重大影响的附属企业到境外上市;

(八)根据有关规定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自主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

(九)拟以超过募集资金总额的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十)投资总额占净资产50%以上且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或依公司章程应当进行网络投票的证券投资

资;

(十一)股权转让方案;

(十二)对社会公众股东利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十三)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采取网络投票方式的其他事项。

公司应通过多种形式向中小投资者做好会议的宣传和解释工作。

修订理由:第四十六条 股东大会下述事项之一的,应当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

统等方式为中小投资者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一)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二)重大资产重组;

(三)股权激励;

(四)股份回购;

(五)根据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关联交易(不含日常关联交易)和对外担保

不含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的担保);

(六)股东以持有的公司股份偿还其欠公司的债务;

(七)对股东的重大影响的附属企业到境外上市;

(八)根据有关规定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自主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

(九)拟以超过募集资金总额的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十)投资总额占净资产50%以上且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或依公司章程应当进行网络投票的证券投资

资;

(十一)股权转让方案